

川西大邑县植被葱郁,尤其多竹,凡林盘处,皆有竹林。痴爱竹子的文同,在宋仁宗皇祐四年(1052年)到至和二年(1055年),曾以邛州通判摄大邑县令。文同《重序九巢集》云:“在摄大邑令期间,乐其少讼而多暇,辄游邑之名山胜迹,每有所得,则吟咏成章,虽一山一水,不或遗也。”他在鹤鸣山著长短句数章,绘墨竹画数幅于壁,均载其《丹渊集》。

文同存世作品极少,他当年留在大邑的壁画或书画,早已被岁月剥蚀殆尽,只有诗歌还在泛着光芒。透过这些诗,我们能感受到一个文人对山水自然的深切热爱,也看到时光隧道里古老大邑的幽微韵致。

寻找文同在大邑的踪迹

□杨庆珍

高堂寺

门外一尘断

皇祐四年,34岁的文同以邛州通判摄大邑县令。文同在大邑任内,因民风醇厚,“乐其少讼而多暇”,他常悠游于邑中名山胜迹,或访县内古寺高僧,每有所得,即吟咏成章,或兴之所至,画墨竹于壁。

出大邑县城西6公里许,便是高堂山,西北是起伏的山峦,东南是一望无际的川西平原,山顶孤峰挺秀。山上有寺,始建于东晋孝武帝太元年间,原名福庆寺,北宋改名兜率寺,明代改名高堂寺。后多次扩建,有四重殿宇,香火兴旺。农历六月有会期,远近游人香客纷至沓来,朝山的人很多,卖吃食的也很多,据说日达万人次。

高堂古寺至今犹存。在县城通往新场古镇的公路旁边,高大的石碑坊上镌刻着“高堂寺”3个大字,是赵朴初先生所题。这是我和朋友们爱去喝茶的一座寺庙,寺宇庄严,古楠参天,竹林幽邃。

寺庙里春天的梨花,满树雪白花朵,美得一尘不染。茶室外的庭院里有大棵的栀子花树,每年夏天,一开数百朵,浓香沁人,层层重瓣螺旋展开。住持说,那是老品种的大栀子花。

一天,文同放下案牍之劳,携友伴来到闻名已久的高堂山寺。他徜徉于空山幽谷,坐看云起云落,并写下《题高堂山兜率寺》:

孤绝不可状,此山余旧闻。

因官多暇日,与客到深云。

门外一尘断,座中千里分。

劳生自当去,缭绕下西曛。

高堂山山顶建有豪华殿,海拔796米,虽不算高,但沿着陡峭的石阶攀爬上去,还是很要花费一番力气的。站在山顶,整个县城及周边村镇田野,尽收眼底。“门外一尘断,座中千里分”,在文同的诗句中,凡俗红尘远去,“劳生”(劳碌艰辛的生活)从此远离,在高堂寺,身心获得宁静与解脱。

文同是毕生爱竹、倾情画竹的文人,我在他的诗句里读到一种清气和远意。墨竹,于北宋仍属初兴之画艺,当时尚工笔写实之花卉,文同独辟蹊径,画墨崖垂竹,主干曲生,至末端而微仰,寓屈伏中隐有劲拔之生意,枝叶密著,交相间错,向背伏仰各具姿态,画叶之墨色浓淡相依,米芾论文同画竹云:“以墨深为面,淡墨为背,自与可始也。”

川西高凉山中依然竹林蓊郁。无事在此小坐,风吹竹林,清音飒飒不绝,闻到竹树的清香,觉得身心清凉。在一枝一叶里,我仿佛听到文同的心跳和呼吸。

鹤鸣山

清流抱山合

北宋时,鹤鸣山已声名远播。文人墨客及诸名流的题咏,让这座山氤氲着诗情画意。唐代的唐来流过,五代的杜光庭来过,这次,文同来了。

秘宇压孱颜,飞梯上屈盘。

清流抱山合,乔树夹云寒。

地古芝英折,岩秋石乳干。

随轮游底处,空自立层坛。

文同的这首五律,叫《题鹤鸣化上清宫》,应是一首记游诗,写得自然,所见所闻所思所感见诸文字。我读此诗,仿佛跟着他完成了一起鹤鸣山之游。

文同在诗里移步换景,一幅天然的卷轴画由此展开:幽静的庙宇矗立在高峻山峰上,凌空欲飞的石梯,由山麓曲折而上;流水环抱着山峰,树木耸入云天,使人感到寒意;山坡上遍覆香花瑞草,裸露的山岩、石阶显得干燥,适于攀登……最后一句,笔锋一转,同御风而行的仙人云游何处,只留下耸立的道坛,让人怅然。

文学的魅力,在于可以让我们逾越时空,重遇千年前的胜景。

文同笔下的森然庙宇早已不在。所幸,今天的鹤鸣山古柏苍苍,气场还在。行走山中,常见身着棉袍,脚穿平底鞋的人,或负剑而行,或携一床古琴、一管洞箫。穿白衣的清瘦男女,在坝子里打太极拳,音乐声放得很轻。

人在山中,置身于满山蓊翳古柏之间,日影飞去,感觉空寂,呼吸也更深入。人生没有什么迫切的事。很迫切的事,我们一定已经做完了。记得深刻的,是鹤鸣山中有一眼甘泉,号称“神泉”,我们常取来烹茶,汤清香绝。在山上凉亭小坐,群山连绵逶迤,翠峦环绕,相看两不厌。



药师岩远景 严云路 摄

雾中山

水气上薄云成堆

大邑雾中山,原名大光明山,离县城约25公里。山中层峦叠嶂,林木幽深,云遮雾罩,山泉潺湲,主峰海拔1638米,素有“山恒孕雾”的特色,因此得名。

夏季的雾中山十分凉爽,山间溪流纵横,很清澈,常有人来此露营。入夜,躺在帐篷里看星星,周围还有萤火虫飞舞明灭。冬天总是会下雪,天地皤白,山里人迹罕至,洁净空旷,若是得闲,可在山上的寺庙里逗留半日,空气清冽,心里有平静和稳定。

那么,千年前的雾中山是怎样的情景呢?文同在漫游雾中山时,写下《题雾中山碧玉潭》七绝一首:

千崖角逐互吞吐,一峰拔起矜崔嵬。

日光微漏潭见底,水气上薄云成堆。

在大邑泛黄残缺的史料中,雾中山一度极为辉煌,景点胜地也多,崇山峻岭中“千岩角逐互吞吐”,其中一峰突起,山势雄奇,便是青霞潭,文同诗中的“一峰拔起矜崔嵬”,所指即为青霞潭。

时至今日,雾中山还有千年红豆杉树,有龙象之姿,树干粗壮,树皮坚硬如铁,它也许与文同曾有一面之缘。山中还有明月池、八功德水、磐陀石等胜地,以及青雾梵天坊、天国名山坊等古迹。那么,碧玉潭在何处?我多次寻而不得,向乡野老人打探,皆语焉不详。有人告诉我,时间太过久远,猜测已经淤塞,据说原迹在今青霞潭北1公里。我不禁唏嘘,叹世事无常。

还有文同留下的诗句,撩起了碧玉潭的面纱:

重叠交错的山岩,好像野兽在争斗角逐,此起彼伏,此隐彼现。在崇山峻岭中,一峰挺拔而起,突兀高峻。碧玉潭掩映在葱茏的树丛中,树林缝隙透漏下日光,照耀清澈的水潭,潭上的水气上升,迫近云层,形成一堆堆云朵。如此奇幻,就像“碧玉潭”的名字,笼罩着奇美的色彩。

朋友喜欢徒步,听说此事顿时生起兴趣,我们专程去雾中山寻访,多方打探,千辛万苦,居然找到了碧玉潭,潭不大,水色青绿,岩壁上“碧玉潭”三个大字仍未风化,在苔藓与蕨类的掩映下,清晰可辨。

安仁

须信诗情不可违

文同的同时代人、书法家文彦博对他赞赏有加:“与可襟韵洒落,如晴云秋月,尘埃不到。”这句话含义丰富,文彦博也许说的是文同其人,也许说的是文同的诗歌,或者说他的绘画、书法艺术。

在文同的大邑诗篇中,我尤其偏爱七律《安仁道中早行》,真可谓“尘埃不到”:行马江头未晓时,好风无限满轻衣。寒蝉噪月成番起,野鸭惊沙作队飞。揭揭酒旗当岸立,翩翩渔艇隔湾归。此间物象皆新得,须信诗情不可违。

每个来过安仁古镇的人,应能够领略这首诗的妙处,它抓住了安仁的韵味。如今,安仁南岸美村的乡村生态博物馆,把最醒目的位置留给了这首诗。有人驻足念诵出声,说写得干净优美。我感觉,这分明是一首清新的乐曲,就像草叶上滚动的露珠。

诗里的景象十分生动,斜江悠悠流淌,蝉声还在耳际,淡蓝的天空中一弯月痕,凉风吹送。水岸人家的酒旗被风卷起,泊在岸边的渔船还未苏醒,早已有野鸭成群,翅膀扇动清晨的空气。

想象一下:夏末秋初的一个早晨,马蹄轻快,诗人踽踽满志,“此间物象皆新得”,曙光里有蔷薇色的光芒,他的心情也同天气一般清新。

那时的文同还很年轻。大邑距离他的家乡梓州永泰(今四川绵阳市盐亭县)不算远,探亲访友也方便。对文同来说,在那几年黄金般的光阴里,大邑既是他悠游山水、放飞诗情、挥洒丹青之地,也是他获得身心滋养的加油站。



Literature&Arts

锦水

08

成都日报



2023年6月27日
星期二

艺 评

龚彪:用人生写诗

□赵琨

热播剧《漫长的季节》,成功接续2023年年初《狂飙》的一路“狂飙”,已成为时下“口碑+热度”最火爆的剧集,豆瓣上71万人打出了9.4分的高分。主演之一秦昊说,本剧“悬疑是壳子,内核是人生”。而剧中最耐咀嚼的人生,我以为就是秦昊所演的彪子——龚彪。

彪子这人吧,有很多看似矛盾之处。

你说他爱丽茹吧,他又跟药店小妹儿撩骚。

你说他不爱丽茹吧,当初的接盘,离婚时的大方,老感人了。

你说他处处习惯占小便宜吧,随手给小北几百,不带捉掇儿的。

你说他想围着厂长挣表现上位吧,他还在大庭广众下把厂长搂了。

你说他也是会来事儿的主儿吧,但你绝对无法把他跟那三儿中间连个线。他是够滑稽,但绝对坏不下去。

你说20世纪90年代大学生很厉害吧,结果一手好牌打得稀烂,人到中年一事无成,潦倒成啥样儿了。

你说他这样儿人看着就逗人乐呵儿是吧,但你身边有这么一位不着调的,有时候儿还真挺烦人的。

……

这就是彪子,一个又可笑又可怜、又可恨又可爱的,贼烦人又贼招人稀罕的人物。《漫长的季节》剧中,最招我“稀罕”的人物。

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是文学的黄金时代,文学青年们看的是《新桥恋人》《马语者》《廊桥遗梦》这类外国文艺片,挂在嘴边的是弗洛伊德、卡夫卡、海子、舒婷这些名字。彪子和王阳,就是这样的青年。但彪子和王阳,又不一樣。王阳在夕阳下的铁轨上,给沈墨分享他写的诗,他本以为沈墨会笑话他,就像他之前遇到的所有人一样,

“多少次,迎着冷眼与嘲笑”,然而,沈墨竟然真诚地绽开一个笑靥,“我现在相信,你真的是一个诗人。”王阳和沈墨的一步步靠近,不仅仅是看脸,不仅仅是荷尔蒙的悸动,更是精神心灵的呼吸相通,他们是同类。而彪子跟丽茹分享弗洛伊德,丽茹说了那句经典的“他分房了吗?”这像极了下乡知青跟村姑处对象,知青说今晚的月亮可真圆啊,村姑一边纳鞋底儿一边点头,嗯真圆,像个大烧饼!

易地以处,王阳对着丽茹这样的姑娘大概率是会扭头而去的;但彪子骨子里有一种随性洒脱,他做人最大的原则就是不设原则,就是对人对己不作苛责,对己对人要求

都低,这姑娘不懂我咋整?抱歉这一经常因扰文艺男青年的难题,在彪子这儿从来都不是一个难题,甚至一个问题。

彪子喜欢丽茹理由很简单,就是年轻,有活力,喜欢那身条儿,那红色高跟鞋,那股子东北大姐直来直去的干脆爽利劲儿。思想层面,他是不作要求的。按理说他一个20世纪90年代大学生,博览各种文艺作品的,对精神层面这块应该是有要求的。

这就似乎能解释他为啥说是爱丽茹吧,又跟药店小妹儿互动积极。答案就是,彪子喜欢的不是同一个,而是同一款。他从小就喜欢消毒水味,所以乐意亲近护士和药店的。但他的喜欢从没深入到爱这一层面,所以当和丽茹婚后,因为彪子的不接家、不做家务、各种不靠谱不着调,家庭的琐碎和重压当然迅速地落在了丽茹肩上。同时,丽茹对彪子的埋怨越来越多,也越来越让彪子厌烦。这时,出现了一个药店小妹儿,彪子在她那里,邂逅了又一个曾经的丽茹。于是,彪子又找到了久违的刚开始追丽茹的新鲜感觉……一切都是那么理所当然?

爱人之间从乍见之欢到久处不厌,绝不能仅仅靠皮相,需要的是沉浸到内里的精神层面的息息相通。彪子从一开始就没追求过这个,这就注定了他永远不可能多深爱一个人。这就是彪子可恨的地方。为啥女人都爱说“男人没一个好东西”?因为肤浅的喜欢,永远只能是喜欢年轻活力的身体。这正是《围城》写的:方鸿渐开始读叔本华,常聪明地对同学们说:“世间哪有恋爱?压根儿是生殖冲动。”彪子恰好就真实地袒露了男人的这点普遍根性。

所以,别说彪子有多爱丽茹。他离婚那么大气,车房都归丽茹,不是因为对丽茹有多少爱,是因为这么办事“敞亮”,有情有义。他当初为啥要“接盘”丽茹?是因为咱彪哥仗义。彪子这种东北六爷(《老炮儿》中冯小刚),讲的就是一个仗义,不过做他老婆过日子是真的难受,啥也不干大大咧咧,净掉链子拖后腿,老婆辛辛苦苦积攒的存款被他偷取出来,结果买了台泡水的车,养了一堆鸽子结果不下蛋……但关键时候,彪子绝对是指得上的,因为他要漂亮,办事不漂亮,做人不大气,不仗义,不讲情分,在他是绝对不可以的。彪子最后主动选择净身出户,对于丽茹,此正所谓——“一辈子的不好也都遮过去了。”

我想着,丽茹要是跟着郎哥走了,婚后不幸福,或者又被骗财骗色了,孤零零一个人流落雨夜街头抱着膝在那哭;倘若彪子遇见了,你信不信,他绝对是轻拍她肩,用他那惯常的大大咧咧声调安慰着,“别哭,别哭啊丽茹,有啥大不了的啊,咱回家啊,丽茹,咱回家。”丽茹的身后,永远有彪子。

其实,彪子的问题并非无解。细加思索就可以知道,彪子面临的问题与整个社会息息相关,但是他经历社会的毒打依旧天真不改,依然一腔纯情。这不是彪子的错,相反,是他很珍贵的东西,是我很心疼的东西。

在我看来,彪子应该在自己擅长的领域里,独领风骚。譬如写写小说咋样?指不定哪天就畅销了。彪子可是20世纪90年代大学生,一张嘴叭叭的,语言利索外加丰富的文艺知识,但他不在自己擅长的赛道玩儿漂移,却成天跟着姐夫开出租车玩儿漂移,那能成啥事儿?

友人红豆山庄兄写彪子有句妙语:“也许在他看来,成功不一定快乐,快乐才是最大的成功。”彪子是真洒脱,正所谓“心若在梦就在,天地之间还有真爱,看成败人生豪迈,大不了从头再来!”

王阳是诗人,彪子也是诗人。王阳是用笔写诗,彪子是用人生在写诗。纯真,浪漫,英雄主义……出走半生,他还是从前那个少年,没有一丝丝改变。



《漫长的季节》剧照